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培育时代新人 精育未来工匠”重庆市职业院校读书成果展示活动实施服务

项目号：CSWU2025C-008

甲方（需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计价单位：人民币“元”

乙方（供方）：重庆星播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网络专栏	乙方须在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的省（市）级主流媒体开设重庆市职业院校党委书记校长推荐好书、撰写书评、引领阅读的网络专栏，设置时间周期为1个月（2025年5月下旬至6月下旬）。乙方须邀请30位以上重庆市职业院校书记校长推荐好书（包含推荐文本内容及审核，涉及肖像权、版权、知事权等事宜由乙方承担）；乙方须通过网络报道、专题海报、阅读专题等在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的省（市）级主流媒体进行集中推广1个月。	1项	-	33000
2	媒体直播	乙方须在具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的省（市）级主流媒体进行现场视频直播、动海报直播及实时照片直播；乙方须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专业直播团队（专业的摄像师团队4人、导播人员1人、直播技术人员1人、场务1人）；直播设备摄像机3台（1904K高清）；稳定器1副；切换台1台（8路高清切换台）；无线通话1套（一拖四）；录机1台（高清视频录制）；高清推流编码器1台（T80聚合推流）；直播后台管理系统（全流程安全摄制、发布管理，满足视频直播实时切片及短视频管理功能）。	1项	-	27500
3	暖场片 （活动剪影）	活动当天，乙方须提供“培育时代新人 精育未来工匠”重庆市职业院校读书成果展示活动暖场片1部，时长5分钟。内容包含（视频脚本：乙方须深入重庆市各职业院校对其开展读书活动的情况进行素材拍摄，剪辑成片集中宣传报道各校重庆市职业院校读书活动开展情况（包含交通、食宿、拍摄、制作等费用包干）；乙方须提供视频导演1人；视频剪辑1人；动画特效1人；视频配音1人；视频版权音效、音乐1人；视频版权字体1项；视频版权素材画面1项；视频成片分辨率不低于1920x1080，画面比例16:9，视频成品文件（格式为mp4，1080/25P/10Mbps）1项。	1项	-	17800

4	融媒体宣传	2025年5月下旬,乙方须围绕活动亮点制作全景回顾专题1个,采写、发布3篇原创新闻报道,对活动成果的深度解读,并在至少3家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的省(市)级主流媒体上进行新闻推广服务。	1项	-	20000
5	会场布置	乙方须负责读书成果集中展演会场布置及氛围营造,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主背景桁架:8米×3.5米桁架+高清写真喷绘1个;主题造型:长6米、高1米、厚度0.45米PVC造型+泡沫造型+高清写真喷绘1个;签到立屏展架:8米X3.5米桁架+高清写真喷绘1个;签到立屏展架:1.9x90公分立屏展架1个;品牌案例桁架:3米x8米桁架+高清写真喷绘1个;好书推荐展板:1.8x0.8米KT板+铁艺展架20个;节目单制作:4p(A3正反)250g铜版纸覆亚膜500份;标识牌及指示牌:1.9x90公分立屏展架20个;工作证:PVC制作50个;嘉宾证:PVC制作300个;互动物品:手板200个+国旗200个400个;书香重庆造型:PVC造型5个;PPT背景:LED屏、耳屏的内容设计播放维护1个;桌子、桌布、板凳:根据活动要求提供1项;发言台贴牌:PVC造型1个;话筒贴:PVC造型5个;座椅背贴:A4纸打印50张;舞台美陈:PVC造型1项;礼仪培训:礼仪培训1项;志愿者培训:志愿者补贴(每人每天不低于20元)1项;视频制作:活动剪影展设计、制作1部。	1项	-	35500
6	节目编导	乙方须邀请具有高级舞台技师资格证的专业编导团队现场编导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彩排(全场彩排和分段彩排),确保各环节无缝对接;现场调度,负责整体调度、人员安排、时间控制、技术支持、制作主KV+各节目VJ、耳麦、手持话筒、胸麦、电脑灯的准备、提供具有广播电视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证书的专业节目主持人现场主持(包含主持人服装费、交通费、食宿费、出场费等相关配套服务)。(主持词由乙方撰写并审核)	1项	-	25000

总价人民币(小写):158800元

总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捌仟捌佰元整

实施时间:乙方在采购合同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完成之日止内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实施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一、验收方式:

由甲方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磋商文件规定及合同相关约定验收。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产品质量保证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产品质量保证期为 1 年。

(二) 售后服务内容

1. 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甲方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1 电话咨询

乙方应当为甲方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甲方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为甲方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 现场响应

甲方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 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 乙方应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远郊区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进行处理, 确保产品正常工作; 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的, 应在 12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 使甲方能够正常使用。若未按要求提供质保服务的, 甲方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维修,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 如果乙方的产品技术升级,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 如甲方有相应要求, 成交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2.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 质量保证期过后, 乙方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 质量保证期过后, 甲方需要继续由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 乙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售后服务中, 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三、付款方式:

(一) 履约保证金

1、乙方需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开户银行汇入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 确保项目按期、按质进行。乙方若发生部分违约现象, 甲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 若发现严重违约现象, 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全额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 以支票、汇票、本票或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到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指定的银行基本账户, 不得以现金或其他方式划入任何个人账户, 否则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必须准确填写的内容为: 履约保证金和 (项目号)。

3、履约保证金指定收取账户

户名: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重庆市管理

司 专

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

5000105680005

001001170

文化传



5001001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高新熙街支行

账号：50001056800052500187

4、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且无遗留问题无违约行为发生，由乙方方向甲方项目需求部门提出退还申请，甲方项目需求部门按流程无息支付给乙方。

(二) 付款时间：

验收合格后，乙方方向甲方提供对应合同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流程，待流程结束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乙方未向甲方提供发票或未按要求开具发票的，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由此产生的违约责任。

四、知识产权：

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注：（若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五、培训：

乙方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乙方应提供对甲方的基本免费培训，使甲方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

六、违约责任：

乙方中标（成交）后不能全面履行投标（成交）义务的（包括不能按时签订采购合同、转包分包、约定周期、延期、技术指标达不到要求等），分别按下述情况进行处理：

1. 采购结果经公示无异议，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如乙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根据项目服务时间完成项目履约将视为自动放弃中标（成交），将终止签订采购合同；如乙方严格按照服务时间要求完成服务方案确认则在1个工作日内签订服务协议及采购合同，并按照合同要求实施服务。

2. 因乙方原因，签订合同后根据6项（网络专栏、媒体直播、暖场片、融媒体宣传、会场布置、节目编导）服务清单，不能按照按期供货、服务周期不足、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的，每超过约定时间一天，处以乙方采购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在质保期内，不能按照投标（响应）文件承诺或合同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视情况扣除30%的履约保证金。

3. 网络专栏项目中通过网络报道、专题海报、阅读专题等在具有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的省（市）级主流媒体进行集中推广不少于30天，少于30天的扣除20%的履约保证金，少于2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4. 验收时，以次充好或技术指标（须提供资质证明材料）达不到甲方要求的，处以采购合同金额5%的罚款，同时无条件更换产品或升级完善产品，确保达到技术指标要求。因更换产品或升级完善产品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视情况处以采购合同金额5%的违约金。在甲方提供

需求后，仍未升级更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如不具备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七、其他约定事项：

- 1.采购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3.本合同一式六份，需方四份，供方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4.其他：

需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大学城南路151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照街分理处
联系电话：50001056800052500187

授权代表：周毅

供方：重庆星播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经开园湖云街1号50幢4单元3-2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工行红五路支行
账号：3100023409200152490
法人：符琳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 2025 年 5 月 23 日 签约地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校内